



鋒裕匯理盡職治理報告 前言

鋒裕匯理資產管理為歐洲第一大、全球前十大¹，管理超過 1.8 兆歐元²的資產管理公司，作為責任投資領域的先驅，我們於管理策略中納入了環境、社會和公司治理 (Environmental, Social and Corporate Governance, ESG) 標準，超越市場過往侷限傳統財務表現。

鋒裕匯理資產管理並應用永續發展原則於運營中；減少對環境的影響，消除歧視、促進平等機會，確保公司治理的透明度和完整性，制定長期的慈善政策和鼓勵員工參與。

鋒裕匯理資產管理作出三大承諾與六大聲明：

三大承諾

- 對客戶承諾：作為負責任的金融人員，建立並兌現客戶的承諾；
- 對員工承諾：促進個人和集體發展是我們的核心責任；
- 對社會和世界承諾：作為具有社區意識、具環境意識的一份子。

鋒裕匯理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有六大聲明：

- 原則一：制定並揭露盡職治理政策
- 原則二：制定並揭露利益衝突管理政策
- 原則三：持續關注被投資公司
- 原則四：適當與被投資公司對話及互動
- 原則五：建立並揭露明確投票政策與揭露投票情形
- 原則六：定期揭露履行盡職治理之情形

鋒裕匯理盡職治理報告六大聲明

1. 鋒裕匯理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之主要業務包含證券投資信託業務、及全權委託投資業務及其他經主管機關核准之業務，係屬資產管理人。
2. 本公司基於位處投資鏈之角色及業務性質，為妥善維護投資大眾資產，共同創造投信事業之發展與投資客戶之利益，並應盡善良管理人之責任與義務，及依循本公司之集團母公司(鋒裕匯理集團 Amundi Group)所制定之《Socially responsible investments》與台灣法規，特訂定鋒裕匯理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盡職治理政策，以資遵循。
3. 承上所秉持原則，並對遵循聲明內之六大原則遵循情形報告如下：

目錄

原則一 制定並揭露盡職治理政策	3
原則二 制定並揭露利益衝突管理政策	4
原則三 持續關注被投資公司.....	5
原則四 適當與被投資公司對話及互動	6
原則五 建立並揭露明確投票政策與揭露投票情形	9
原則六 定期揭露履行盡職治理之情形	12

原則一 制定並揭露盡職治理政策

1. 本公司透過資產管理業務之進行，以追求客戶、受益人、股東之最大利益。為達成此一目標，本公司遵循鋒裕匯理資產管理集團 (Amundi Asset Management，以下稱“集團母公司”或“鋒裕匯理集團”) 所制定之各項政策及規範，並遵守台灣相關法令，訂定本公司之經理守則、內部控制制度、盡職治理政策等相關管理制度及辦法，內容包括對客戶、受益人、股東之責任及盡職治理行動之履行與揭露等。
2. 此外，本公司之集團母公司於 2006 年制定《聯合國負責任投資原則》(PRI)時已簽署該協議。將環境、社會和公司治理(Environmental, Social and Corporate Governance, ESG) 納入分析流程和投資決策，以善盡盡職治理責任，創造長期投資價值。

(1) ESG 投資



100% ESG 整合

到 2021 年底，鋒裕匯理集團的所有主動管理型開放式基金都必須保持高於其基準指數的 ESG 評分。被動管理策略也可以是 ESG。



ESG 分析覆蓋率 100% (+8,000 家公司)

由於我們的 ESG 專業知識，鋒裕匯理集團的計劃要求覆蓋鋒裕匯理集團投資組合和基準指數中 100% 的證券。事實上，鋒裕匯理集團擁有一支強大的內部 ESG 分析師團隊，他們採用基於國際規範的 36 項標準的專有方法。



100% 將 ESG 整合到投票中

到 2021 年底，我們 100% 的投票將考慮 ESG 問題。2018 年，鋒裕匯理集團在超過 2,500 次股東大會上投票。作為客戶賦予我們的使命的一部分，我們認真對待我們的股東責任。

(2) 負責任的解決方案



加速創新氣候解決方案

作為 ESG 問題具體舉措的領導者，鋒裕匯理集團正在加速開發創新解決方案，為氣候積極的發展和能源轉型提供資金。



擴大對社會經濟的投資

鋒裕匯理集團是法國社會影響力投資的領導者，該計劃將在 3 年內將當前投資水平提高一倍以上，並擴大這些活動在歐洲的影響力。



將我們的 ESG 被動管理足跡翻倍

鋒裕匯理集團計劃通過增強責任投資 ETF 和開放式指數基金範圍，在所有開放式基金中系統地排除評級最差的公司，並開發創新的 ESG 疊加解決方案，將其 ESG 被動管理翻倍。

(3) 負責任的態度



加強諮詢和服務的策略

鋒裕匯理集團致力於與機構和零售合作夥伴一起合作，以配合他們的 ESG 發展。

分享知識和最佳實踐

通過我們的客戶知識共享計劃“Amundi Executive Program”，我們旨在傳播最佳實踐。這個高層論壇匯集了資產所有者的首席執行官和首席信息官，分享他們的經驗和信念。

透過領導層提出貢獻

通過美第奇委員會智囊團，鋒裕匯理集團參與了討論，以應對全球企業面臨的主要社會挑戰，並為持續反思負責任投資的原則、應用和影響的過程做出貢獻。此外，Amundi 將繼續發布致力於 ESG 投資的研究。

3. 本公司依循『機構投資人盡職治理守則』原則六之建議，於每年定期於本公司網站揭露履行盡職治理之情形。

(https://www.amundi.com.tw/retail/Local-Content/node_27164/node_27172)

原則二 制定並揭露利益衝突管理政策

1. 為落實本公司內部健全管理，妥善維護投資大眾資產，共同創造投信事業之發展與投資客戶之利益，本公司負責人及其員工經營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及全權委託業務應符合忠實義務原則、誠信原則、勤勉原則、管理謹慎原則及專業原則，以確保基於客戶或受益人之利益執行其業務。
2. 本公司遵守《證券投資信託及顧問事業互相兼營與兼營他事業或由他事業兼營之利益衝突防範辦法》。
3. 本公司已訂定《鋒裕匯理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經理守則》。
4. 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中就防範利益衝突已制定相關控制措施及控制點，其中包括但不限於：防火牆政策、反向交易控管、人員兼任防範利益衝突措施。此外，本公司依法於基金公開說明書、全權委託投資契約及投資說明書揭露基金經理人及全權委託投資經理人兼任情形及所採取防範利益衝突之措施。
5. 本公司之集團母公司訂有《Amundi policy for prevention and management of conflicts of interest》及《General Rules of Professional Conduct and Personal Ethics - Conduct Rules and Personal Ethics》要求員工必須注意對共同價值觀的尊重，並嚴格遵守某些規則如：保密和專業保密、禮物和利益（收到或授予）、利益衝突及個人交易等規範。

6. 集團母公司要求全體員工遵循《職業行為準則》，員工必須為了公司的最佳利益履行職責，儘早誠實地報告他們的活動，不會為自己或第三方獲得不應有的利潤。員工必須以勤勉、忠誠、中立和公平的方式履行對客戶的義務，在任何時候都以客戶的最佳利益行事。
7. 本公司員工應確保遵守 Amundi 職業行為規則、行為準則和道德守則，包括：
 - 利益衝突
 - 外部業務活動和外部授權
 - 保密規範
 - 防止操控市場或其他不當行為
 - 個人交易管理
 - 詐欺防制
 - 打擊賄賂、權勢兜售
 - 禮物和邀請之控管
 - 打擊洗錢和資助恐怖主義
 - 國際制裁管理
8. 本公司重視全體同仁道德操守，落實內部控管本公司內部每年度對全體員工均進行利益衝突防制之相關教育訓練。
9. 截至 2020 年底，本公司於盡職治理之範疇，過去一年內並未發生重大利益衝突事件。

原則三 持續關注被投資公司

1. 本公司取得充分且有效之相關資訊，以評估與被投資公司對話及互動之性質、時間與程度，並為本公司之投資決策建立良好基礎，針對被投資公司之關注項目包括但不限於相關新聞、產業概況、機會與風險、股東結構、經營策略、營運概況、財務狀況、財務績效、現金流量、股價、環境影響、社會議題及公司治理情形等議題。
2. 本公司並以環境、社會、公司治理(ESG)議題資訊，關注、分析與評估被投資公司之相關風險與機會，瞭解被投資公司之永續發展策略，並納入投資投程中



- a. 鋒裕匯理集團獨家的 ESG 評分機制係結合自家 ESG 分析師評分與第三方資料庫進行量化分析，加上實際與企業高層對話進行質化分析，以此建立出 A 到 G 的 ESG 評分機制，A 為最高分，G 為最低分。
- b. 此評分機制除了反應聯合國制定之 17 項永續投資目標之外，亦具備排除政策，排除旗下基金投資於特定 ESG 評級（G 評級）之公司或特定產業（菸草、煤炭等）。
- c. 此外，本基金亦限制投資於擁有鋒裕匯理 ESG 評級之標的不得低於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 90%（亦即未具 ESG 評級者不得逾 10%），同時亦追求基金投資組合之平均 ESG 評級優於主要投資市場之 ESG 評級。
- d. 鋒裕匯理於巴黎總部擁有 26 人之獨立 ESG 投資團隊，除了建立上述 ESG 投資流程之外，亦定期監督旗下各基金 ESG 投資流程之執行狀況而予以修正，以確保基金資產整體運用不會對永續投資目標造成重大損害。
- e. 投資流程納入 ESG 因子：鋒裕匯理擁有獨家的 ESG 評分機制，此評分機制除了呼應聯合國的永續投資目標（SDGs）之外，亦具備排除政策以排除最低 ESG 評級限制以下之標的或產業（如菸草、煤炭等），同時亦追求基金投資組合之平均 ESG 評分優於主要投資市場之 ESG 評分，以期追求投資報酬之永續性。

原則四 適當與被投資公司對話及互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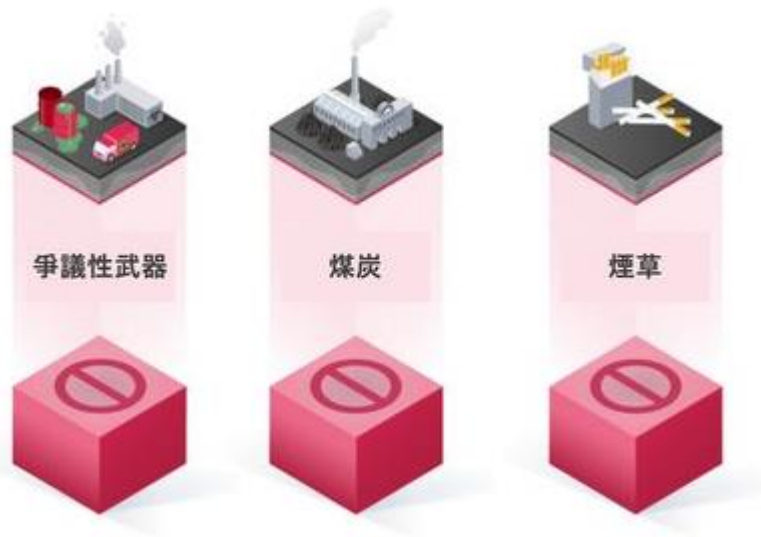
1. 鋒裕匯理集團對投資公司採取積極的互動

■ 參與影響力：伴隨發行人採取更好的做法

反映 鋒裕匯理與公司之間的持續對話，我們的影響力參與旨在支持公司考慮特定主題的環境、社會和治理 (ESG) 問題，這些問題通常存在爭議或受到強大的立法動力。

自 2013 年以來，我們的 ESG 分析師團隊特別活躍於 6 個主題：

- (1) 尊重人權的石油和採礦公司
- (2) 抵制農業食品和零售部門的食物浪費
- (3) 負責任地影響製藥公司和汽車行業的實踐
- (4) 衝突礦物
- (5) 煤炭對發電行業的環境影響
- (6) 可可和煙草行業的童工



■ 積極支持集體倡議

支持集體舉措也是傳播 ESG 最佳實踐的一種方式。鋒裕匯理積極支持 PRI (責任投資原則)、Finance for Tomorrow、氣候變化機構投資者組織、CDP (碳披露項目) 和綠色債券原則等 20 多項倡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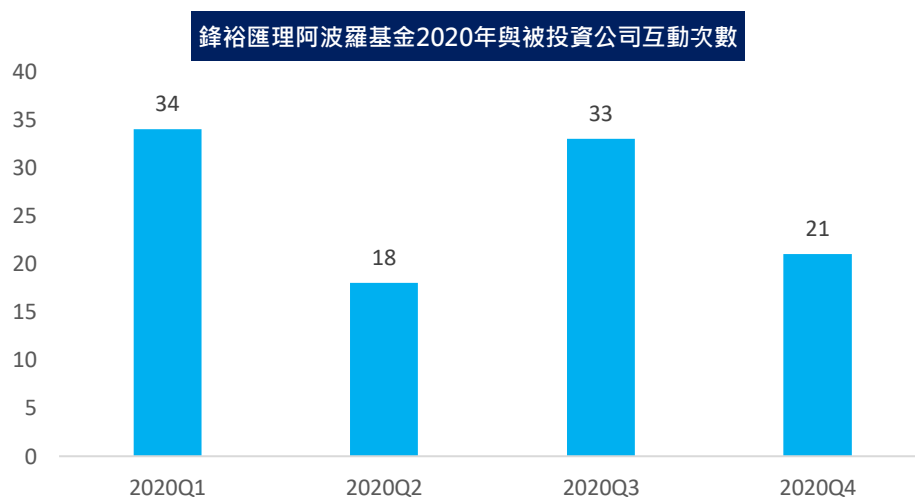


■ 投票與股東對話：充分發揮參與股東的作用

對於鋒裕匯理來說，公司的財務業績只有在長期願景中才能可持續。正是通過這種分析框架，Amundi 充分發揮了作為股東的作用，尤其是在行使表決權和與股東對話方面。

2. 本公司透過與被投資公司對話及互動，針對所關注之重大議題向被投資公司經營階層取得更深入之瞭解及表達意見，以強化公司治理。本公司考量投資之目的、成本與效益及所關注特定議題之重大性，決定與被投資公司對話及互動之方式與時間，透過電話會議、面對面會議、法說會、股東常會或重大之股東臨時會等方式與被投資公司經營階層溝通。
3. 本公司判斷必要時，得與其他機構投資人共同合作，以維護客戶或受益人之權益，並提升被投資公司的永續發展。
4. 本公司亦得針對特定環境、社會、公司治理(ESG)議題參與相關倡議組織，共同擴大及發揮機構投資人之影響力。本公司並將注重互動、議合後所帶給被投資公司的影響，與擬定未來議合的規劃及關注事項，進而決定後續的投資決策。

5. 本公司每年度皆投入相當之人力與時間持續關注被投資公司，以取得充分且有效之相關資訊，以評估與被投資公司對話及互動之性質、時間與程度，並為本公司之投資決策建立良好基礎。2020 年度本公司透過面對面會議與被投資公司對話及互動之公司家數達 138 家(次)，含參訪、電訪、法人說明會共 106 家(次)，及股東會(投票)32 家。股東會相關作業投入相當之人力及時間製作「行使表決權評估分析報告書」及「股東會報告表」，以落實盡職治理之與被投資公司對話及互動。



本公司投入盡職治理之相關人力、資源列示如下：

部門/單位	人員	執行內容	相關資源
董事會成員、高階經理人員	8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盡職治理政策審查 2. 監督盡職治理政策之執行與改善 	估算每年合計約 15 人天
投資部	6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與被投資公司互動 2. 投資流程納入 ESG 之執行 3. 股東會議案評估與分析報告撰寫 4. 股東會投票執行 5. 股東會議案整理 6. 股東會投票結果統計 7. 盡職治理報告撰寫 	估算每年合計約 75 人天

產品部	5	1. 產品設計導入 ESG 流程與概念 2. 內部 ESG 教育訓練	估算每年合計約 60 人天
行銷部	5	1. 對外溝通 ESG 投資概念 2. 製作 ESG 投資文宣 3. 協辦 ESG 投資論壇	估算每年合計約 50 人天

6. 本公司股票投資組合之公司治理評鑑分析：(1).依據官方機構集保公司對於公司治理評鑑投資組合分析，本公司投資於公司治理評鑑上市櫃排名前 20%之投資標的佔本公司股票投資資產的 61.26%，公司治理評鑑上市櫃排名前 50%之投資標的合計佔本公司股票投資資產達 97.1%。(2).依據官方機構集保公司對於公司治理評鑑結果，本公司分數較前一年度之 79.88 分提升至 84.84 分。

原則五 建立並揭露明確投票政策與揭露投票情形

1. 本公司基於客戶及受益人之最大利益，除遵循集團投票政策([Proxy voting policy](#))外，並依據證券投資信託事業管理規則、基金投資信託契約及全權委託投資契約等相關規定，行使持有股票之投票表決權。
2. 本公司行使表決權得依公司法規定，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除相關法令、主管機關或契約另有規定外本公司依下列方式行使基金持有股票之投票表決權時，得不指派本公司人員代表為之。
 - a. 指派符合「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第三條第二項規定條件之公司行使基金持有股票之投票表決權者。
 - b. 本公司所經理之基金符合下列各目條件者，得不指派人員出席股東會：
 - i. 任一基金持有公開發行公司股份均未達三十萬股且全部基金合計持有股份未達一百萬股。
 - ii. 任一基金持有採行電子投票制度之公開發行公司股份均未達該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萬分之一且全部基金合計持有股份未達萬分之三。
 - c. 除依第一款規定方式行使基金持有股票之表決權外，對於所經理之任一基金持有公開發行公司股份達三十萬股以上或全部基金合計持有股份達一百萬股以上者，於股東會無選舉董事、監察人議案時；或於股東會有選舉董事、監察人議案，而任一基金所持有股份均未達該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千分之五或五十萬股時，得指派本公司以外之人員出席股東會。
3. 本公司行使基金持有股票之投票表決權時，均應於指派書上就各項議案行使基金持有股票之投票表決權，並明確載明各項議案行使表決權之指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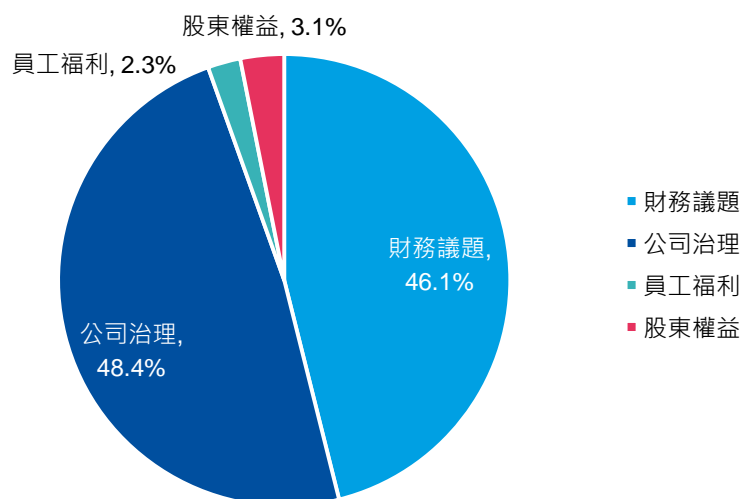
4. 本公司將與被投資公司適度溝通議合，確認被投資公司確實就其業務範圍妥善管理和監督風險，並充分規劃未來發展。本公司認為，若一家被投資公司未能有效因應重大議題，其董事應對此負責。一旦發現任何問題，本公司將與被投資公司之董事會或管理層進行溝通。如果對被投資公司處理環境與社會風險的方式或能力有任何疑慮，本公司或將於被投資公司之董事選舉中投反對票。
5. 另外，重大環境與社會風險管理不善而導致股東利益潛在或實際損害時，本公司亦將透過支持相關股東提案來反映疑慮。在決定本公司的投票權時，本公司將評估被投資公司所揭露的資訊，以及在一定期間內就該議題與被投資公司進行溝通的內容，包括：被投資公司是否已採取充分措施因應該問題；被投資公司是否積極實施回應措施；如果未按股東提案要求的方式解決問題，短期內被投資公司是否會面臨顯著重大的經濟不利因素。

本公司原則上尊重被投資公司之經營專業並期許能促進其有效發展，對於被投資公司之經營階層所提出之議案原則上表示支持，但對於有礙被投資公司永續發展之違反公司治理議案（如財報不實、董監酬勞不當等）、對環境或社會具負面影響之議案（如汙染環境、違反人權、剝奪勞工權益等），原則上則不予支持，以作為反對議案的動機與標準。

6. 本公司 2020 年之投票情形：

本公司股票投資組合之投資家數達 32 家，合計議案數達 128 件，其中贊成議案數為 126 件，反對議案數為 2 件。投票議題分類如下圖所示，逐公司逐議案詳細列於附件一：

2020 年投票議題分類與佔比如下



本公司 2020 年反對議案有二，分述如下：

公司	議案	反對理由
世芯-KY	以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案	預計發行股票約增加 10% 股本，且資金運用計畫資訊不足，有稀釋股東權益之虞
宣德	擬以低於市價發行 109 年員工認股權憑證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員工資格擴及該公司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 2. 預計執行價與當時市場折價約 35-40%，費用化後將損及股東權益

7. 本公司未使用代理研究和代理投票服務，未使用之原因為研究和投票由本公司之內部投資團隊負責與執行。

原則六 定期揭露履行盡職治理之情形

1. 本公司將定期檢視盡職治理、利益衝突政策、投票政策及履行盡職治理之情形，並評估執行盡職治理活動之有效性，以及定期於網站揭露履行盡職治理之情形，包括本遵循聲明及無法遵循部分原則之解釋及出席被投資公司股東會與投票情形及其他重大事項。

本公司身為投資鏈中資產管理人之角色及業務性質，並於妥善維護投資大眾資產下執行盡職治理政策，並依機構投資人盡職治理守則訂定本公司相關遵循聲明，經檢視並未有無法執行或無法遵循之原則。

2. 盡職治理有效性之評估

綜上所述，本公司之盡職治理相關活動均為有效。

3. 本公司履行盡職治理情形之揭露方式與頻率揭露於本公司網站首頁，且揭露頻率為每年。

4. 關於本公司之盡職治理相關資訊，如需進一步資訊：

- a. 如您為客戶/受益人，請洽詢

客戶服務部 | Client Servicing

電話：(02) 8101-0696

郵件：ClientServicesTW@tw.amundi.com

- b. 如您為被投資公司，請洽詢

投資部主管 | 廖偉至

電話：(02) 8101-0696 (由專人轉接)

附錄、109年股票會投票議案列表

證券名稱	議案類別	議案案由	贊成	反對	棄權
台泥	討論事項	擬修正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		
	討論事項	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		
	承認事項	一〇八年度盈餘分派案。	*		
	討論事項	擬修正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		
	承認事項	一〇八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		
亞德客-KY	承認事項	承認本公司108年度營業報告書及合併財務報表。	*		
	討論事項	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		
	討論事項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本案應以特別決議通過)。	*		
國巨	承認事項	本公司一〇八年度決算表冊案。	*		
	討論事項	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	*		
	討論事項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		
台積電	選舉案	增選一名獨立董事。	*		
	承認案及討論案	核准修訂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	*		
	承認案及討論案	承認民國一百零八年度之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		
智邦	承認事項	本公司一〇八年度盈餘分配案	*		
	承認事項	本公司一〇八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		
瑞昱	承認事項	108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		
	承認事項	108年度盈餘分配案。	*		
	討論事項	修訂本公司章程。	*		
台光電	承認事項	108年度盈餘分派案。	*		
	承認事項	108年度決算表冊。	*		
玉山金	承認事項	本公司108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		
	其他議案	解除本公司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		
	討論事項	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修正案。	*		
	承認事項	本公司108年度盈餘分派案。	*		
	討論事項	本公司盈餘暨員工酬勞轉增資案。	*		
	討論事項	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修正案。	*		
	選舉事項	選舉第7屆董事案。	*		
大立光	承認事項	一〇八年度盈餘分配案	*		
	承認事項	一〇八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		
聯詠	討論事項	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案。	*		
	討論事項	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	*		
	承認事項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盈餘分配案。	*		
	討論事項	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	*		
	承認事項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		
優群	討論事項	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修訂案。	*		
	承認事項	一〇八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		
	討論事項	本公司「監察人之職權範疇規則」廢止案。	*		
	討論事項	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		
	討論事項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修訂案。	*		

	承認事項	一〇八年度盈餘分配案。	*		
	討論事項	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修訂案。	*		
	討論事項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訂案。	*		
	討論事項	本公司「公司章程」修訂條文案。	*		
	討論事項	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修訂案。	*		
	選舉事項	第十二屆董事選舉案。	*		
原相	其他議案	討論解除董事競業禁止案。	*		
	其他議案	承認民國一百零八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		
	其他議案	承認民國一百零八年度盈餘分配案。	*		
	選舉事項	選舉本公司第十屆董事七席(含獨立董事四席)案。	*		
鈞象	承認事項	一〇八年度營業報告書及決算表冊案。	*		
	承認事項	一〇八年度盈餘分配案。	*		
嘉澤	承認事項	一百零八年度營業報告書及決算表冊案。	*		
	承認事項	一百零八年度盈餘分配案。	*		
	討論事項	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		
健策	討論事項	解除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限制案。	*		
	討論事項	修正「公司章程」案。	*		
	承認事項	承認一〇八年度盈餘分配案。	*		
	討論事項	修正「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		
	承認事項	承認一〇八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決算表冊案。	*		
世芯-KY	討論事項	以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案。		*	
茂林-KY	討論事項：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特別決議)	*		
	討論事項：	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		
	承認事項：	108年度盈餘分配案。	*		
	討論事項：	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		
	承認事項：	108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		
	討論事項：	修訂本公司「董事選舉辦法」部分條文案。	*		
譜瑞-KY	討論事項	核准發行西元2020年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案。	*		
	承認事項	承認西元2019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案。	*		
	討論事項	核准修訂本公司章程案(本案須以特別決議通過)。	*		
	承認事項	承認西元2019年度盈餘分配案。	*		
	承認事項	承認西元2019年度營業報告書案。	*		
祥碩	承認事項	本公司一〇八年度決算表冊案。	*		
	討論暨選舉事項	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	*		
	討論暨選舉事項	全面改選董事案。	*		
	承認事項	本公司一〇八年度盈餘分配案。	*		
信驊	討論事項	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辦法」案。	*		
	討論事項	修訂「公司章程」案。	*		
	承認事項	108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		
	討論事項	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辦法」案。	*		
	討論事項	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		
宣德	討論事項	本公司擬以低於市價發行109年員工認股權憑證案		*	
聯茂	承認事項	108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		

	承認事項	108年度盈餘分配案。	*		
	討論事項	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修訂案。	*		
尼得科超眾	承認事項	本公司一〇八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承認案。	*		
	討論事項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訂討論案。	*		
	承認事項	本公司一〇八年度盈餘分配承認案。	*		
	討論事項	本公司「公司章程」修訂討論案。	*		
勝麗	承認事項	民國108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		
	討論事項	討論修訂「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	*		
	承認事項	民國108年度盈餘分配案。	*		
	討論事項	討論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		
	討論事項	討論修訂「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	*		
台耀	承認事項	一〇八年度盈餘分派案	*		
	承認事項	一〇八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		
台表科	承認事項	108年度營業報告書及決算表冊案。	*		
	承認事項	108年度盈餘分派案。	*		
矽力-KY	承認暨討論事項	2019年度營業報告書及合併財務報表案。	*		
	承認暨討論事項	修訂「公司章程」案。	*		
	承認暨討論事項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	*		
	承認暨討論事項	2019年度盈餘分派案。	*		
環球晶	選舉事項	補選獨立董事一席案。	*		
	討論事項	修訂「公司章程」案。	*		
	承認事項	承認一〇八年度盈餘分派案。	*		
	討論事項	修訂「背書保證辦法」案。	*		
	承認事項	承認一〇八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		
緯穎	承認事項及討論事項一	一〇八年度盈餘分配承認案。	*		
	選任事項	本公司第四屆董事(含獨立董事)全面改選案。	*		
	承認事項及討論事項一	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討論案。	*		
	承認事項及討論事項一	一〇八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承認案。	*		
	討論事項二	擬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及其法人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討論案。	*		
	承認事項及討論事項一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討論案。	*		
	承認事項及討論事項一	修訂本公司「董事選舉辦法」部分條文討論案。	*		
鈺太	承認事項	本公司108年度盈餘分配案。	*		
	討論事項	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案。	*		
	承認事項	本公司108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		
宏捷科	討論事項	為因應本公司營運發展之資金需求，擬辦理公開募集或私募有價證券案	*		
	承認事項	本公司108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		
	討論事項	修訂『公司章程』部份條文案	*		
	承認事項	本公司108年度盈餘分配案	*		
博智	討論事項	擬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	*		
	選舉事項	選舉本公司第十一屆董事。	*		
	討論事項	擬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	*		
	承認事項	本公司108年度盈餘分配。	*		
	討論事項	擬修訂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任程序」。	*		

	承認事項	本公司 1 0 8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		
	討論事項	董事兼任，擬解除競業禁止限制案。	*		
			126	2	0

1.資料來源：2021 年 6 月出版之 IPE《500 大資產管理公司》，資料日期 2020 年 12 月之資產管理規模。

2.資料來源：鋒裕匯理資產管理，資料日期 2021 年 6 月 30 日。

鋒裕匯理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信義路 5 段 7 號台北 101 大樓 32 樓之一 總機：+886 2 8101 0696

鋒裕匯理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為鋒裕匯理基金在臺灣之總代理及投資顧問。鋒裕匯理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為 Amundi Group 之成員【鋒裕匯理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獨立經營管理】